

证券代码：831149

证券简称：奥美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1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1.8379%股份的股东马卓元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在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奥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奥美”）拟以公司旗下的水处理设备等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本次融资租赁的设备原值为 65,000,000.00 元，按月支付租金，租金 1,287,000.00 元/月，期限 60 个月。

租赁的设备用于内蒙古奥美承建的新矿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矿井水资源化综合利用 BOT 项目。内蒙古奥美以上述项目对应的应收款项向江苏租赁提供质押，质押期限 60 个月，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77,220,001.00 元。具体信息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根据江苏租赁的要求，内蒙古奥美将以融资租赁标的物为江苏租赁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信息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2、《关于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奥美拟以公司旗下的水处理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江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将持有的内蒙古奥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给江苏租赁，具体信息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3、《关于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奥美拟以公司旗下的水处理设备等作为租赁标的物，与江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及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为该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租赁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反担保，最高债权额 77,220,001.00 元，反担保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向江苏租赁承担全部保证责任之日后三年。具体信息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马卓元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马卓元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股东马卓元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确认意见》。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